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40310MB2D110987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（ 2019 年度 ）

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

填报日期：2020年04月07日

注:事业单位仅需通过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提交，无需提供此纸质报告书。

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		是 ☐	否 ☒
上一年度单位章程是否进行修改		是 ☐	否 ☒
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（注：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）		是 ☐	否 ☒
本单位网站名称	无		
本单位网址	无		
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报告		是 ☐	否 ☒
资产损益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	年末数（万元）
	0		0
人员编制情况	编制数	实有在编人员数	实有在职人员数
	16	16	40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		是 ☐	否 ☒
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（详细到街道名字）： 地址 1 .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5068号			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接受行政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开展的绩效评价	是 ☐ 否 ☒		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奖励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		
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	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办理过信访投诉事	是 ☒ 否 ☐	办理件数 8件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诉讼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	
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捐赠或资助的情况	是 ☐ 否 ☒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（一）坚持创新驱动，推动整备工作提速增效。土地整备方面，着力建立健全高效快捷的政策体系。深化运用“先整备后统筹”工作机制，结合“整村统筹”试点经验以及利益统筹政策体系，将政府用地整备和社区利益统筹有机结合起来，有效缩短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周期，实现“政府用地早供地，集体利益有统筹，业主权益有保障”的多方共赢；探索实施“土地整备奖励递减”机制，制定级差奖励标准，在不突破现有政策前提下，按签约时间先后，以递减原则给予权利人不同等级奖励，既不让“老实人吃亏”，又打消“钉子户”不切实际的利益预期；建立“并联实施”机制，协调相关职能部门驻点征拆一线，实现部分程序“串联转并联”，最大限度压缩工作时间，其中权属核查由原来约2周压缩至3天内完成，签约全流程由原来2-3个月压缩至20天以内，打造房屋签约“坪山20”样板。

（二）坚持兵团作战，推动房屋征收取得历史性成效。以“大兵团作战模式”强力推进重点项目征拆工作，率先并提前半年完成14、16号线征拆硬任务，全年累计签约建筑物3945栋171.1万平方米，超额完成市、区房屋征收考核任务，完成体量超过去5年总和。轨道交通方面，地铁14、16号线项目累计签约1337栋60.96万平方米，完成率99.33%，其中14号线昂鹅车辆段、16号线田心车辆段建筑物签约全面完成，云巴1号线（一期）完成征拆。重点道路征拆方面，完成建筑物征收326栋，涉及建筑物面积11.65万平方米，其中，坪山大道（南段）、龙田路等重点考核道路征收任务全面完成；龙兴北路完成签约129栋4.76万平方米，余量通过线路优化完成；绿梓大道一标B段完成签约27栋1.62万平方米，绿梓大道二标完成签约67栋1.80万平方米。文教体卫征拆方面，深圳自然博物馆完成签约42栋1.02万平方米（含框架协议9栋0.18万平方米），坪山区档案馆、方志馆完成涉及建筑物的物业置换处置。

（三）坚持统筹兼顾，推动产业用地整备任务超额完成。以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为抓手，以较大面积产业空间整备为重点，完成土地整备规模306.78万平方米，完成率139%。一是超额完成较大面积产业空间整备任务，聚焦高新北、高新南面积较大的潜力地块，采取以先整备后统筹为主、房屋征收为辅的工作路径，借助沙田一期、沙田二期、田头、田心四个利益统筹项目，全年整备较大面积产业空间192.88万平方米，完成率214%，释放较大面积产业空间近5平方公里。二是超额完成违法空间管控和土地验收入库任务。违法建筑空间管控盘活土地面积56.59万平方米，完成率101%，其中验收入库41.91万平方米，完成率247%；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土地验收入库15.45万平方米，完成率103%。沙田一期留用地规划方案经市图则委审批通过，金沙卢屋项目完成实施预方案编制，南布整村统筹项目完成首期2号地块建筑主体结构封顶，沙湖整村统筹项目基本完成5、7、12号留用地地块上建筑签约，田心、田头项目完成利益统筹项目立项。

（四）坚持问题导向，推动整备制度规范重建。一是加快编制利益统筹1+N文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	件。在市、区政策基础之上，出台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计划申报流程、利益统筹项目实施方案编报规程及不动产权利注销登记流程等文件，进一步规范、指导利益统筹项目计划申报和实施。二是建立“先整备后统筹”平衡机制。系统总结重点项目征拆中“先整备后统筹”试点的成功经验，对以“先整备后统筹”为主导、房屋征收为辅助的整备模式再次进行深入研究，充分考虑政策平衡、效用明显、成本控制等问题，建立“先整备后统筹”平衡机制。		
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无		
举办单位是否对本年度报告书进行审查	是√（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对社会公开） 审查时间：2020-04-07		
报告联系人	姓名	办公电话	电子邮箱
	张凯婷	89996115	zhangkaiting@szpsq.gov.cn

填报事项说明（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准确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，该法人负责信息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合法性。）